

镇安县人民检察院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镇安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行使着刑事、民事、行政和公益诉讼四大职能，对镇安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2023年，在县委和上级检察机关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在县政府、县政协及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镇安县人民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以“三个年”活动为抓手，紧扣“一厅四地”发展定位，坚持“三个一”检察工作思路，自觉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业务工作取得新成效，工作理念实现新突破，干事创业展现新担当。一是坚决扛牢政治责任，服务保障中心大局。坚决维护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着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切实强化生态环境司法保护，积极参与全县中心工作。二是切实树牢为民理念，办好检察为民实事。守护群众“身边”安全，深化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重视妇女儿童权益保障，用心用情化解矛盾纠纷。三是着力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司法公正与权威。做优刑事检察，做强民事检察，做实行政检察，做精公益诉讼检察，加强检察侦查。四是持续深化全面从严治检，锻造过硬检察铁军。坚持党的绝对领导，提升队伍专业素能，全面深化从严治检，自觉主动接受监督。

（一）主要职责

1. 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2.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3.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4. 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5. 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6. 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7. 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8.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内设机构

镇安县人民检察院内设机构6个，分别是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办公室和司法警察大队。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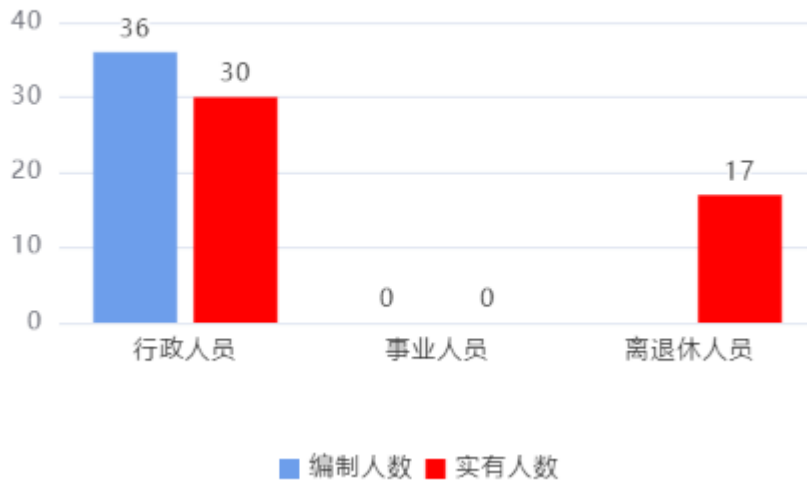
纳入2023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0个所属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镇安县人民检察院部门本级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36人，其中行政编制36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30人，其中行政30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7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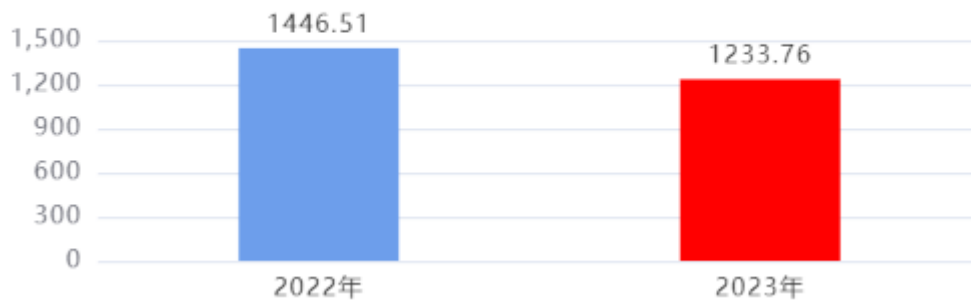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233.7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212.75万元，下降14.7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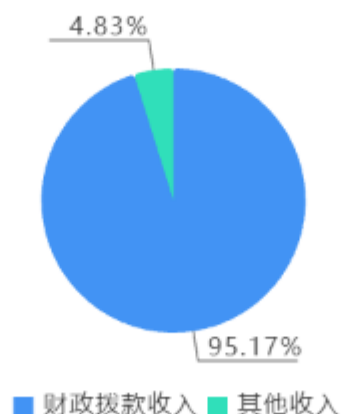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962.4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16.02万元，占95.17%；其他收入46.46万元，占4.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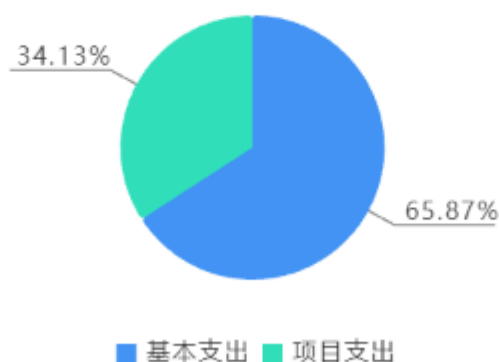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233.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12.66万元，占65.87%；项目支出421.10万元，占34.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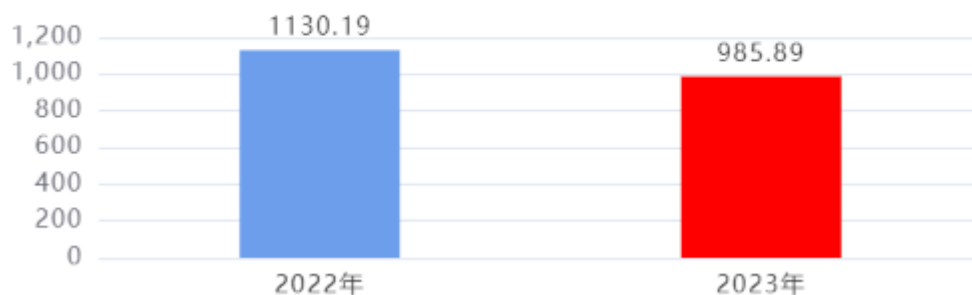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985.8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144.30万元，下降12.7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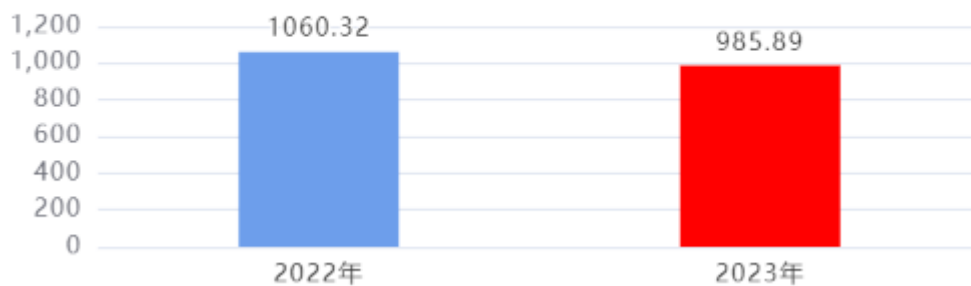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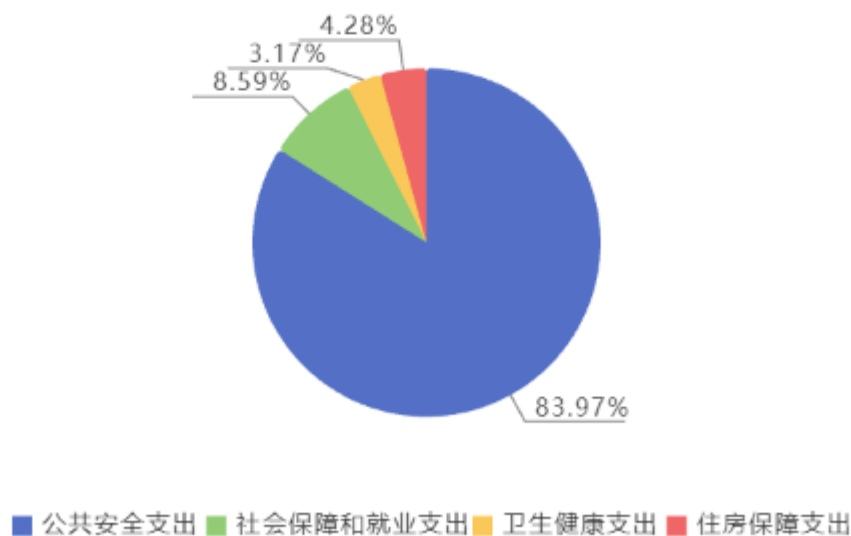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708.47万元，支出决算985.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9.16%。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9.91%。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74.43万元，下降7.0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549.61万元，支出决算554.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8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的正常增资追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77.87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的中省转移支付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95.87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的中省转移支付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0.39万元，支出决算0.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56.55万元，支出决算56.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28.27万元，支出决算28.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5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减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31.24万元，支出决算31.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42.41万元，支出决算42.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4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12.1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635.4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

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76.7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2.50万元，支出决算18.99万元，完成预算的84.4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中央及省市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严格落实公务用车管理制度和公务接待制度。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确保三公经费支出逐年递减。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19万元，支出决算15.53万元，完成预算的81.74%。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认真落实中央及省市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严格落实公务用车管理制度，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费、维修费、高速通行费、保险费、审验费等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3.50万元，支出决算3.46万元，完成预算的98.8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八项规定要求，严格控制接待规模和费用。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3.46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44个，来宾294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2.50万元，支出决算2.28万元，完成预算的91.2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控制培训的批次和人数。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疫情结束，参加外出培训增加。主要用于：本单位参加上级部门组织的各类业务培训所支付的培训费用。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1.00万元，支出决算0.77万元，完成预算的77.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控制会议的批次和人数。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疫情结束，单位组织开展会议增加。主要用于：月末现场会议伙食费及车辆租赁费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82.91万元，支出决算76.70万元，完成预算的92.51%。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4.39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疫情结束，单位组织开展的活动增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38.2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8.2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7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7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2023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我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各级政法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中共陕西省委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为谱写陕西高质量发展新篇章提供法治保障的若干措施》和《中共商洛市委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任务分工方案》，紧扣镇安“一厅四地”发展定位，以“因人制宜谋发展，凝心聚力创佳绩”为总体思路，以树理念、顾大局、建机制、强队伍为重要途径，以“为民办实事”为工作导向，努力实现全市绩效考核“创先争一”的目标，为镇安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检察力量。

本部门2023年度无项目支出，无需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本部门2023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评价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100，全年预算数712.15万元，执行数712.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加强刑事检察、公益诉讼检察融合履职，从严打击销售有毒有害食品、假药等犯罪，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4件4人，并向涉案销售人员提出顶格的惩罚性赔偿。办理食药、饮用水、电梯等领域公益诉讼案件26件，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零容忍”，4人被判处三年以上有期徒刑；对犯罪情节轻微的未成年人，附条件不起诉5人。依职权开展综合履职9件次，办理的督促履行校外托管机构监管职责案，获评全省检察机关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典型案例。持续加强未成年人法治教育，3部法治课入选全市检察机关首届十大“法治进校园”精品课，本院获评全市首批“护苗”教育服务基地。扎实开展“民办医院和民办幼儿园妇女权益保障”公益诉讼专项活动，推动出台《镇安县幼儿园临聘教学岗位人员聘用管理办法》，切实维护女性职工合法权益。充分发挥国家司法救助职能，与县妇联等部门建立多元联合救助机制，开展跨区域司法救助，为涉案困难妇女、儿童发放司法救助金15.5万元。深化检察“双进”，开展多元解纷30余件次。落实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包案化解等制度，做实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坚持在检察办案各环节推进矛盾纠纷法治化实质性化解，如受理的一起故意伤害案件，因犯罪嫌疑人作案后潜逃，被害人家属长期上访。犯罪嫌疑人潜逃25年后归案，市县两级检察机关协同公安机关，开棺验尸补强定罪关键证据，被告人被判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一起多年信访案件得以划上句号，实现案结事了人和。全面加强立案、侦查、审判、执行等各环节的监督，自觉接受其他

执法司法机关履职制约，确保司法公正。针对侦查活动违法情形，监督立案5件，监督撤案5件，纠正其它违法情形21件。针对一审判决适用法律错误提出抗诉1件，获二审法院改判支持。针对强制措施、刑罚执行监管过程中违法情形，提出纠正意见25件，均被采纳并整改。强化精准监督理念，努力做强民事检察。对民事审判、执行违法问题提出检察建议23件。常态化开展虚假诉讼监督，办理的1起房地产开发经营合同虚假诉讼监督案，获评全省检察案例研究优秀成果。依法支持弱势群体提起民事诉讼32件，挽回各类损失70余万元。办理的15名农民工“讨薪案”，获评全省检察机关服务保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典型案例。持续开展行政非诉执行监督，提出检察建议6件，均获法院采纳。积极稳妥开展行政违法行为监督，立办就业、住房、社会治安等民生领域监督案件8件，守护民生民利，促进依法行政。积极开展行刑反向衔接工作，对10件不起诉案件向行政机关制发检察意见书10份，督促行政处理11人，有效实现刑事处罚与行政处罚的无缝对接。抓好“4+10”法定领域办案，重在以可诉性提升精准性和规范性。办理行政公益诉讼案件63件，制发诉前检察建议书43份，诉前整改率100%，实现在诉前解决公益损害问题。办理民事公益诉讼案件25件，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11件，均获法院支持。2件案件获评省市典型案例。稳步推进检察侦查工作，立案侦查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3件3人，其中处级1人、科级2人，本院被确定为全省第一批可立案侦查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案件的基层检察院。准确开展自行补充侦查工作，在办理一起公安部、省公安厅高度关注的指定管辖轻伤害案件中，依职权对有争议的证据自行补充侦查，补强定罪证据，被告人最终被判处有期徒刑。

刑。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我院的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已按要求完成，但是预算绩效工作具有专业性和复杂性，工作人员业务水平有待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1. 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在预算的编制阶段，多花时间、下功夫，将每项支出的预算做好做细。在预算的执行阶段，严格控制每项支出，并定期将预算使用情况向院党组汇报，针对突发性支出做好准备工作。2. 加强财务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培训，提升财务人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镇安县人民检察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镇安县人民检察院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机关运行经费	机关人员和公用经费支出	已完成	554.46	554.46		554.46	554.46		—	100%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支出	已完成	84.26	84.26		84.26	84.26		—	100%	—
	卫生健康支出	医疗保险等支出	已完成	31.24	31.24		31.24	31.24		—	100%	—
	住房保障支出	住房公积金支出	已完成	42.19	42.19		42.19	42.19		—	100%	—
	金额合计			712.15	712.15		712.15	712.15		10	100%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以检察工作自身高质量发展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目标2：严肃办理各种违法犯罪案件，保持对案件高压态势，形成有力震慑，构建“平安陕西”。 目标3：以落实全面依法治国战略为着眼点，推动“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全面协调充分发展。						目标1完成情况：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目标2完成情况：依法打击各类犯罪，维护社会安定和谐。 目标3完成情况：坚决维护公平正义，推动“四大检察”充分发展。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全年案件受理数		≥400件		675件		5	5		
			指标2：基本保障人数		34人		34人		5	5		
			指标3：员额书记员人数		12人		12人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案件结案率		≥95%		95%		5	5		
			指标2：信访案件回复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1：结案时效		2023年12月底前		2023年12月底前		5	5		
		成本指标	指标1：部门整体支出规模		≤712.15万元		712.15万元		5	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严厉打击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主流媒体报道次数		≥3次		4次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生态环境执法力度		提升		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保障人民合法权益		长期		长期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社会公众满意率		≥95%		98%		10	10		
			指标2：人民群众满意率		≥95%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2023年度无项目支出，无需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评价工作。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镇安县人民检察院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上下年对比上年为零时，对比只作金额减少（增加）变化的对比，不作增长（下降）率对比。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4）5336935。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16.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075.6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46.4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4.6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1.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2.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962.48	本年支出合计	57	1,233.7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71.2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233.76	总计	60	1,233.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62.48	916.02					46.4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4.40	757.94					46.46
20404	检察	608.53	562.07					46.46
2040401	行政运行	600.53	554.07					46.46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8.00	8.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95.87	195.87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95.87	195.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65	84.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65	84.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39	0.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13	56.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13	28.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24	31.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24	31.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24	31.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19	42.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19	42.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19	42.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233. 76	812. 66	421. 1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075. 67	654. 57	421. 10			
20404	检察	879. 81	654. 57	225. 23			
2040401	行政运行	654. 57	654. 5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25. 23		225. 23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95. 87		195. 87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95. 87		195. 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 65	84. 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 65	84. 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 39	0. 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 13	56. 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 13	28. 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 24	31. 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 24	31. 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 24	31. 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 19	42. 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 19	42. 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 19	42. 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16.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827.81	827.81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4.65	84.6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1.24	31.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2.19	42.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16.02	本年支出合计	59	985.89	985.8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9.8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9.8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985.89	合计	64	985.89	985.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85.89	712.15	273.7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27.81	554.07	273.74
20404	检察	631.94	554.07	77.87
2040401	行政运行	554.07	554.0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77.87		77.8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95.87		195.87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95.87		195.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65	84.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65	84.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39	0.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13	56.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13	28.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24	31.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24	31.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24	31.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19	42.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19	42.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19	42.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11.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7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66.31	30201	办公费	6.4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7.29	30202	印刷费	3.8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3.89	30203	咨询费	0.6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9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13	30206	电费	9.9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13	30207	邮电费	1.0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2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5	30211	差旅费	7.1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1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4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85	30214	租赁费	4.2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57	30215	会议费	0.77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4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2.5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4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2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11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9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8			
人员经费合计		635.46	公用经费合计					76.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2.50		19.00		19.00	3.50	1.00	2.50
决算数	18.99		15.53		15.53	3.46	0.77	2.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